



沈阳 冯胜利 主编



当代语言学理论 和 汉语研究

CONTEMPORARY LINGUISTIC THEORIES
AND
RELATED STUDIES ON CHINESE



商务印书馆

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

沈 阳 冯胜利 主编

商务印书馆

200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沈阳,冯胜利主编.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8

ISBN 978-7-100-05800-1

I. 当… II. ①沈…②冯… III. ①语言学—文集②汉语—文集
IV. H0-53 H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33191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DĀNGDÀI YǔYÁN XUÉ LǐLUN hé HÀNYǔ YANJIŪ

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

沈 阳 冯胜利 主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5800-1

2008年5月第1版

开本 787×960 1/16

2008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37½ 插页 2

定价: 60.00 元

学 术 顾 问

(按姓氏音序排列)

黄正德(哈佛大学)

陆俭明(北京大学)

沈家煊(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王宁(北京师范大学)

编辑委员会

(按姓氏音序排列)

蔡维天(清华大学(台湾))

崔希亮(北京语言大学)

冯胜利(哈佛大学/北京语言大学)

刘丹青(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沈阳(北京大学)

石锋(南开大学)

张洪明(威斯康星大学/南开大学)

周洪波(商务印书馆)

主 编

沈 阳 冯胜利

鸣谢

(原书作者致谢)

本书的编辑出版得到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北京语言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南开大学和商务印书馆的支持和资助。谨致诚挚谢意。

本书编辑委员会

会员委员会

(原书作者致谢)

(北大语言系) 袁希崇	((南台) 北大语言系) 天鹏
(北京语言大学) 曹其成	(北大语言系) 陈振武
(北大语言系) 曹其成	(北大语言系) 陈振武
(北大语言系) 曹其成	(北大语言系) 陈振武

主 编

陈振武 编

前 言

这本书的书名是“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不过依我们看,这个短语的语序也可以重新排列,即“语言学研究”是中心语,而三个定语“当代”、“理论”和“汉语”才是“关键词”。换句话说,这本书所收论文的内容虽然都是“语言学研究”,但其实更应该突出的是“体现当代意识的语言学研究”、“坚持理论指导的语言学研究”和“面向汉语事实的语言学研究”。或者干脆打开窗户说亮话,这三个关键词也许正是本书作者们所共同试图实现的对当前汉语语言学研究的—种“导向”。

什么叫“体现当代意识”?所谓“当代”,或许可以简单地理解为研究成果完成的时间更近些。这当然毋庸置疑,因为本书论文的内容虽然大多并非首次发表,但却无一不是代表了研究者近年来所取得的最重要的成果。其实“当代”更主要是指科学研究中具有超过前人和超越传统的当代意识。这种当代意识可以表现在新的理论和方法上,比如本书的研究几乎涉及到所有最具代表性的当代语言学理论,不但像生成语言学理论、认知语言学理论、功能语言学理论等,是公认引领潮流的语言学“地标”,而且即使是有些看起来已较为“传统”的理论,如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结构语言学理论等,也仍然表现出历久弥新的魅力。这种当代意识也可以表现在新的广度和深度上,比如本书的研究几乎涉及到汉语研究中主要的难点和热点问题,无论是像把字句、疑问句、连动句,以及语气词、合成词、连读变调这样的老现象,还是像合并、提升、焦点、量化、所指这样的新发现,相关的分析和解释都代表了目前汉语研究的最高水平。这种当代意识更可以表现在新的思路和取向上,比如本书的研究几乎涉及到语言研究的各种观察视角,不仅有动态观、主观化、类型学、象似性这样的宏观建构,也有韵律与构词、句式与结构、转喻与语法这样的界面分析,因此所得到的结论都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正是因为有了“敢为天下先”的这种当代科学意识,才使得本书的研究成果多有“神来之笔”甚至能“石破天惊”。

什么叫“坚持理论指导”?这本书的书名开宗明义,就是要运用当代语言学的先进理论来研究汉语的问题。我们也毫不讳言:建立理论是解决实际语言现象的“钥匙”,是科学研究之“魂”,是万变不离之“宗”。本书中几乎每篇文章都特别突出了所采用的当代语言学理论,其中大一点的如前面提

到的生成语言学理论、认知语言学理论、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等,稍小一点的也包括像题元理论、焦点量化理论、空间参照理论、空语类理论、语序理论等重要理论,此外也不乏诸如当代音韵学理论、当代训诂学理论等“涅槃”于汉语传统的语言学理论。事实上这本书在对各个具体问题讨论中都充分体现了这种以理论“导夫先路”,对理论“一以贯之”的精神。而之所以每篇文章都采用某某理论打头的标题,而且都在文章中特别强调理论的作用,其实就是希望能够突出“语言学和其他科学一样,都需要先进理论指导”这样一种基本态度。套用一句流行语就是,“理论不是万能的,但没有理论是万万不能的”。这就如同“头疼医头、脚疼医脚”固然也算治病,但那只能是庸医所为,而只有掌握了医术之“道”,才能够真正“药到病除”。正是因为有了理论和方法的“十八般兵器”,才使得本书的研究成果多能“高屋建瓴”乃至“举重若轻”。

什么叫“面向汉语事实”?这也是本书不同于以往只是介绍甚至照搬国外理论的某些著作的一个鲜明特色。现在用当代理论做汉语研究的人其实也不算少,著作和成果也不可谓不多,但为什么还是常常被人说成“雷声大雨点小”,甚至被指责为“花拳绣腿”、“隔靴搔痒”呢?我们想最主要原因可能是,在很多人看来用当代的新理论解决汉语问题时还拿不出自己的“绝活”和“高招”,或者说还不能让人搞明白你在做什么和你能做什么。面对这样的质疑,光生气没有用,光着急也没有用。要让别人服气,要真正让当代语言学理论在汉语研究中成气候,说到底最好的办法就是“不管黑猫白猫,抓住老鼠才是好猫”,就是“是骡子是马,得拉出来遛遛”。这本书所有的文章就给出了这样的一种回答,读来实在“解渴”。本书所研究的题目全都是汉语中大家感兴趣的难点热点,并没有故意回避汉语中的难题而让人觉得装聋作哑;本书所面对的材料也全都是汉语中大家都能说的真实语句,而没有一味套用外语的用例而让人觉得削足适履。本书的研究之所以能在汉语研究中独树一帜、棋高一着,关键就在于这些论文敢于面对大家都关心的汉语事实,敢于解决大家都伤脑筋的汉语难题;这种态度也就是我们说的“面向汉语事实”的意思。如果丢掉了这个“事实”,那么即使有再好的理论也只能是“英雄无用武之地”,即使有再好的方法也只能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正是因为有了这样的“底牌”和“底气”,才使得本书的分析和解释多能让人“心悦诚服”甚至“拍案叫绝”。

上面说的还只是关于本书内容的“题内话”。其实进一步就这本书的意义说,它可能产生的影响还远不止上面说的这么几点。本书作为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相结合的一个“样本”,它还可以进一步启发所有的汉语研究者去思考这样的问题,即“汉语研究应当如何借

鉴别别人的理论”、“汉语研究应当如何运用科学的方法”和“汉语研究应当如何寻求自己的突破”。我们觉得像这样的几个大问题,倒是正好可以用这本书来“说事”的。这本书中的文章对这些问题当然没有专门去讨论,但我们想那正是“此处无声胜有声”,正是“事实胜于雄辩”。所以我们想建议大家,特别是青年学生,不妨一边读一读这本书,一边认真想一想上面提出的这五个问题。而说到这里,我们自己不禁想起毛泽东主席当年曾经讲过的几句话:一是“洋为中用”,二是“百花齐放”,三是“推陈出新”。我们想这三句话或许正好可以用来回答上面提出的五个问题。“洋为中用”的意思很清楚:一方面要肯定“洋”的东西可以“中用”,不是不用;另一方面则也要明确“洋”的东西怎么“中用”,不能瞎用。“百花齐放”意思也很清楚:自己的优秀遗产固然要“走向世界”,因为“越中国才越世界”,人家的先进思想当然也是“他山之石”,因为“科学没有国界”。“推陈出新”意思就更清楚:一方面是要破除“陈旧”的观念和方法,不能敝帚自珍、抱残守缺;另一方面就是要走出“创新”的路子和方向,不能自以为是、故步自封。毛主席的话虽然已经不是“一句顶一万句”了,但他老人家的这三句话大概不会有人怀疑,毕竟还是可与日月争光的“真理”吧!

正是出于上面说的这些想法,或者说为了在汉语语言学研究更加突出“洋为中用”、“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指导思想和“体现当代意识”、“坚持理论指导”、“面向汉语事实”的科学态度,我们还想借这本书出版的机会在这里发布一个信息。即在出版这本书之后,本书编委会将继续工作(并适当增补人员),组织国内外著名学者共同参与,于2008—2010年三年期间(或稍多时间),编辑一套《国外当代语言学经典论文选读》系列丛书,并仍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丛书计划分为三个系列:一是语言学学科方向系列,即按照语音学、词汇学、句法学、语义学、语用学等学科方向分卷收录相关的经典论文,目的是使学生和读者了解该学科方向的最新或最重要的研究成果。二是语言学理论背景系列,即按照结构语言学、生成语言学、功能语言学、认知语言学等理论取向分卷收录相关的经典论文,目的是使学生和读者了解该理论背景的最新或最重要的研究成果。三是语言学专题研究系列,即按照诸如“焦点与话题研究”、“语义指称研究”、“动词结构研究”、“虚词研究”等研究专题分卷收录相关的经典论文,目的是使学生和读者了解该专题领域最新或最重要的研究成果。这套丛书预计全部出齐将达到30个分卷以上,并将争取在2008年首批推出其中的4个分卷,即《当代语言学经典论文选读(句法学卷)》(黄正德、沈阳、张伯江主编);《当代语言学经

典论文选读(语义学卷)》(蔡维天、郭锐、胡建华主编);《当代语言学经典论文选读(功能语言学卷)》(陶红印、黄国营、方梅主编);《当代语言学经典论文选读(类型语言学卷)》(张敏、刘丹青、郭锐主编)。这套丛书的启动实际上也是整个“当代语言学理论和汉语研究”出版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

最后我们要特别说明,上面这些话有些本来只是我们两位编者在编完这本书之后私下的“聊天记录”,似不应或不便示之他人。但既然本书编委会委托我们在书的前面写上几句话,一时“兴之所至,有感而发”,也所谓“骨鲠在喉,不吐不快”,就权当“画蛇添足”也无妨吧。正因为如此,这些话充其量只代表我们自己,并不能代表本书编委会,更不能代表本书的所有作者。说得不对或者说得过头的地方,由我们自己负责,也敬祈本书的作者和读者批评指正。

沈 阳、冯胜利

2007年12月31日于香港

目 录

(按作者姓氏音序排列)

前 言	沈 阳、冯胜利 (1)
语义演变理论与语义演变和句法演变研究	贝罗贝 (Alain Peyraube)、李明 (1)
比较句法理论与汉语疑问、量化结构研究	蔡维天 (26)
地理语言学理论与汉语方言地图集研究	曹志耘 (42)
认知语言学理论与汉语位移事件研究	崔希亮 (52)
动态呈现语法理论与汉语“用法”研究	方 梅 (68)
韵律语法理论与汉语词法和句法研究	冯胜利 (83)
时态、时制理论与汉语时间参照研究	顾 阳 (97)
空间参照理论与汉语方位表达参照策略研究	郭 锐 (120)
题元理论与汉语动词题元结构研究	黄正德 (136)
当代语言学理论与汉语史研究	蒋绍愚 (162)
汉语儿童对数量名词短语辖域关系的认识	李行德 (169)
语序理论与汉语连动式的语时对应研究	李亚非 (192)
空语类理论与汉语空语类研究	李艳惠 (202)
话题理论与汉语句法研究	刘丹青 (217)
汉语音韵学理论与音韵研究方法的结合问题	鲁国尧 (229)
语序类型学理论与汉语句法研究	陆丙甫 (241)
当代语法理论与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陆俭明 (257)
认知语言学的接地理论与汉语口语体态研究	木村英树 (Hideki Kimura) (270)
普遍语法的合并理论与汉语句法研究	宁春岩 (280)
焦点、量化理论与汉语“每 NP”结构的句法和语义研究	潘海华 (295)
认知语言学理论与隐喻语法和转喻语法研究	沈家煊 (305)
语义所指理论与汉语句法成分的语义指向研究	沈 阳 (321)
实验音系学理论与汉语语音分析研究	石 锋 (345)
生成语法理论与汉语语气词研究	司马翎 (Rint Sybesma) (364)

主观化理论与现代汉语“把”字句研究	孙朝奋 (375)
历史比较和语言接触理论与汉语方言的层次和分类研究	王洪君 (394)
当代理论训诂学与汉语双音合成词构词研究	王 宁 (406)
历史句法学理论与汉语历史语法研究	吴福祥 (420)
原则本位语法理论与汉语领有名词提升移位研究	徐 杰 (434)
语言理论假设与神经语言学研究	杨亦鸣 (457)
语言接触理论与汉藏语言接触研究	曾晓渝 (487)
句式语法理论与汉语句式研究	张伯江 (497)
历史比较语言学理论与汉语同族词研究	张 博 (508)
短语音系学理论与汉语方言连读变调研究	张洪明 (521)
自然句法理论与汉语语法象似性研究	张 敏 (536)
语言接触及语言变异理论与佛教汉语研究	朱庆之 (563)
实验历史音系学理论与汉语历史音系学研究	朱晓农 (576)
后 记	沈 阳、冯胜利 (589)

语义演变理论与语义演变和句法演变研究

贝罗贝 (Alain Peyraube)、李明

法国东亚语言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

0. 引言

结构主义语言学盛行以来,句法的研究在语言研究中占据重要的地位;相对而言,语义(尤其是词义)则被视为一团泥沼。20 世纪 70 年代,随着语法化研究的复兴,一些语言学家开始相信:语义演变也存在一定的规律。本文试图从汉语的实例出发,说明语义演变在一定范围内确实有迹可寻,并简要地讨论语义演变与句法演变的关系。本文强调内部演变的规律性、重要性,认为这是演变的主流;把演变归之于外部因素,应该特别慎重。由于语义演变和语法化研究相关,本文也将涉及语法化的问题。

1. 语义演变与语法化

首先需要说明语法化和语义演变的关系。语法化不是一种理论,它不是一个由各种内在关联、可证伪的假设构成的一个明确清晰的系统 (Haspelmath, 2004)。Traugott (2001) 甚至承认:语法化也不是一种独立现象,它是由语义演变、形态句法演变(有时也由语音演变)相互关联而产生的一个副产品。按照 Newmeyer (1998) 的图示:语法化是重新分析导致的句法降位 (downgrading)、适当的语义演变以及语音简化这三种独立的历史演变的交集,语法化自身并不独立存在。

语法化和语义演变并不完全重合,这可以从两方面来说明:一方面,有语义演变不一定有语法化,实词内部的语义变化,与语法化无关。另一方面,有语法化不一定有语义演变。实词转化为功能词,这类语法化肯定伴随词汇义的弱化,即有语义的变化。但是当—个功能词语法化为一个更虚的功能词,就不—定存在语义的变化 (Campbell, 2001),比如英语的助动词 will、would、have 变为附着形式 'll、'd、've,这里没有语义变化,但是由“助动

词>附着形式 (clitic)”是语法化 (Hopper and Traugott, 2003:111)。

如果语法化过程涉及到语义演变,那么,语法化中的语义演变是怎样的情形?一种观点认为语法化导致一个自由成分的语义不断弱化,形式越来越简缩,位置越来越固定,并且越来越具有依附性。(Lehmann,1982;Heine and Reh,1984) 这种观点给人的印象是:语法化是不断磨蚀、缩减甚至最终归于零的过程。另一种观点认为在语法化的初期,由于语用推理 (pragmatic inferencing),虽然概念义弱化,但语用义得到强化,因此总体来说,语义没有简化,而只是作了重新调整。(Hopper and Traugott,2003) 而在语法化的后期,可以有两种可能:一是语义丢失,比如实词发展为附着形式 (clitic) 或词缀,又比如汉语的结构助词“的、地、得”,当然不能说它们还有什么语用义。二是由于语用推理产生的语用义,继续存在甚至不断强化。比如话语标记的发展 (Traugott,1995;Traugott and Dasher,2002):

(1) VP 副词或副词性短语 (verbal adverbial) > 句子副词 (sentential adverb) > 话语标记 (discourse marker)

“VP 副词或副词性短语”修饰动词,相当于斜格成分 (oblique);“句子副词”是对命题内容进行评注,比如情态副词“显然、也许”;话语标记并不是评注命题本身,而是评注下文与上文的关系。这种话语标记的演变过程,似乎与上述第一类的简化过程相反,很明显的一点是:这类成分的句法范畴 (scope) 越变越大。

下面举副词“毕竟”的用法来说明。^①“毕竟”作句内副词的例子如:

(2) 众生毕竟总成佛,无以此法诱天子。(《变文·维摩诘经讲经文 (四)》)

上例“毕竟”义为“到最后,最终”。作句子副词的例子如:

(3) 嫁取张状元,毕竟是有福有分。(宋代戏文《张协状元》,五十三出)

(4) 妙玉虽然洁净,毕竟尘缘未断。(《红楼梦》,八十七回)

例 (3) “毕竟”表示推断,义为必然。例 (4) 不是表示推断,而是强调对话双方都知道的事实。这两种用法明显带有主观性。

句子副词和话语标记不易区分;“毕竟”是否有话语标记的用法,很难判定。但可以看出:“毕竟”在发展过程中,语义并没有减损而是增强。

2. 语义演变的方向性

“单向性”是语法化研究的中心问题。从实证来看,单向性虽然有反例,但又不可否认其存在。Newmeyer (1998) 列出了一些其认为是单向性的反

例的例子,但同时也承认:语法化的实例至少十倍于去语法化(degrammaticalization)的例子(1998)。与语法化现象相关的语义演变,是否也存在一定的方向性?

Traugott认为:指称自然或社会事物的体词,比如城市、笔、疾病,其指称对象随时代变化,这类指称性的意义变化难以从语言学上进行概括。但是,不考虑这类指称实物的意义,在其他的意义演变领域,语义演变确实存在一定的方向性(Traugott, 2002; Traugott and Dasher, 2002)。

比如从感知、言说到认知、心理(参看 Sweetser, 1990)。比如“看出”常常就指“知道”,古汉语的“听命”及现代汉语的“听从、品味、被触动”等说法也显示了感知义同认知/心理义的联系。“说”有认为义(比如“依我说”)。比如由空间到时间。比如“来、去”在“来年、来世;去年、去岁”等词中表时间。比如由道义情态(deontic modality)到认识情态(epistemic modality)。如“宜、应、当、合、该”都由应当义发展出表示推测(盖然义)。“必、须、必须、得(děi)、索”等都由必要义发展出必然义。比如由时间到条件。如“时、后”由时间名词变为条件小句末的助词(江蓝生, 2002),更多例子参看 Hopper and Traugott (2003)。比如由客观行为动词(event verb)到言语行为动词(speech act verb)到施为动词(performative verb)。即: event verb > speech act verb > performative verb。(Traugott and Dasher, 2002)施为动词通常只表示说话人在发话时具有某种“言外之力”的言语行为,如“保证”通常是说话人的承诺,这和一般的言语行为动词如“告诉、声称、责备”不一样。关于“客观行为动词”到“言语行为动词”的演变,张雁(2004)有很好的例子,比如表示吩咐义的“嘱咐”是从托付义(把某人、某物委托给别人照料或把事情委托给别人办理)发展而来,“嘱”从“属”滋生出来,“咐”从“付”滋生出来;“嘱咐”流行之前,多用“付嘱(付属)”,后者流行于魏晋南北朝至唐宋,也由托付义引申出吩咐义。

注意以上例子不一定都涉及语法化,而且这里所说的有一定方向性演变趋势的“意义”,是时间、空间、条件、言说等等宏观层面上的抽象的概念结构(conceptual structure),而不是一般的微观层面上的意义。

3. 语义演变的机制

Traugott等特别强调语用在语义演变过程中的作用。事实上 Traugott认为语义演变即源于语用推理:说话人创新、利用一个会话隐涵义,促使听话人把它推导出来。这个隐涵义如果被听话人也接受利用,那么,如此反复,它就可能在社团中使用开来,甚至最终固定下来。语用推理主要是转喻

(metonymy) 过程,因此, Traugott and Dasher (2002) 认为转喻是语义演变的主要机制。如果只注意演变的结果,那么语义演变如“空间>时间”、“时间>条件”自然像是隐喻 (metaphor);但是,如果考虑演变的过程和环境,那么,就会发现从语境中产生的“联想” (association) ——即转喻——是演变的主要力量。隐喻的作用是在演变初始对推理进行限制,并且通常也是演变的结果。(Traugott and Dasher, 2002)

语用推理这个转喻过程,常常又与“主观化 (subjectification)”联系起来。请看下面的表述:“主观化是一个基于转喻的过程,说话人利用它来表述自己的观点、态度等等。”“主观化是迄今发现的很普遍、实际也是最具渗透力的语义演变类型。”“主观化 (包括互动主动化 intersubjectification) ②是语义演变的主要机制。”在 Traugott 对语义演变的阐述中,“语用推理”、“转喻化”、“主观化”三者可以画上约等于号:语用推理 $\approx$ 转喻化 $\approx$ 主观化,被视为语义演变的主要机制。

4. 语义演变中的语用推理

本节将用汉语的实例说明语用推理在语义演变中具体如何运作。我们发现相当一部分语义演变的特点是:新义 M_2 蕴涵 (entail) 源义 M_1 , 即 $M_2 \supset M_1$ 。

第一,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经常可以看见“可”[许可]在对话中表示说话者的建议、请求等:

(5) 有往来者云:“庾公有东下意。”或谓王公:“可潜稍严,以备不虞。”(《世说新语·雅量》)[表建议]

(6) 温太真位未高时,屡与扬州、淮中估客搏菹,与辄不竞。尝一过大输物,戏屈,无因得反。与庾亮善,于舫中大唤亮曰:“卿可赎我!”(《世说新语·任诞》)[表请求]

江蓝生 (1988) 已指出这种用法。她说:“‘可’作‘宜、应当’讲,表示祈请或规劝。”在本可以用“宜、应当”的场合,说话的人用语气弱的“可”,使说话变得委婉了。

“宜、应当”从广义上说是表必要。一件事有必要做,则可以做;但可以做并不意味着有必要做。因此:

(7) M_2 [必要] $\supset M_1$ [许可]

这类语义演变,可同英语的“must (必须)”类比。据 Traugott (1989, 1999),现代英语的“must”在古英语中直接来源是“许可”义。如果人们说“你可以走了”,在适当的语境中,这个“可以”其实隐涵有“我要求你走、你必

须走”的意思。正是由于有这一层语用推理,“must”由表许可转为表必要。否定形式则是相反的情形:不可以做则不必要做,但不必要做不蕴涵不可以做。因此:

(8) [不许可] $\supset$ [不必要]

但语义的发展是:

(9) [不必要] $>$ [不许可]

下面以“不要”来说明这种语义的演变。“不要”一开始是表不必要,较早见于六朝。例如:

(10) 今秋取讫,至来年更不须种,自旅生也。唯须锄之。如此,得四年不要种之,皆余根自出矣。(北魏·贾思勰《齐民要术·伐木》)[不必要]

用于禁止、表不许可的“不要”在唐五代开始常见(后合音为“别”)。例如:

(11) 居士丈室染疾,使汝毗耶传语。速须排比,不要推延。(《变文·维摩诘经讲经文(四)》)

类似的发展还有“不须”、“不用”。限于篇幅不再举例。说话人为委婉起见,在表达禁止义的场合,也说不必怎么样。这一点,吕叔湘(1990)已经提到。吕先生说:“近代的通例是在表示‘必要’的词语上加‘不’字,这当然比直接禁止要委婉些……可是‘不要’一词用久了已经失去原义,干脆成了一个禁止词。”肯定和否定正好形成不对称的发展:

(12) M_1 [许可] $>$ M_2 [必要]

M_2 [必要] $\supset$ M_1 [许可]

(13) M_1 [不必要] $>$ M_2 [不许可]

M_2 [不许可] $\supset$ M_1 [不必要]

第二,再看“得”的例子。“得”先秦时期一般表[可能],表[许可]出现较少,且只以否定义出现(否定句或反问句)。可以明显看出:[不可能] $>$ [不许可]。例如:

(14) 及入,求见。公辞焉以沐。谓仆人曰:“沐则心覆,心覆则图反,宜吾不得见也。……”(《左传》,僖公二十四年)[不可能]

(15) 殖之有罪,何辱命焉?若免于罪,犹有先人之敝庐在,下妾不得与郊吊。(《左传》,襄公二十三年)[不许可,否定句]

(15') 曰“同恤王室”,子焉得辟之?(《左传》,昭公二十五年)[不许可,反问句]

“不许可”即禁止,不被允许做则不能够做到;反之则不然。因此:

(16) M_2 [不许可] $\supset$ M_1 [不可能]

这里也存在使用委婉说法的策略:说话人不说不可以做,而说不能够做到。肯定说法的[可能]和[许可]互相没有蕴涵(entailment)关系。“能够去”不一定就“被允许去”,反之,“被允许去”不一定就“能够去”。这和上面谈到的[必要]、[许可]的关系不一样。从历史上看,“得”的肯定形式表[可能]先秦没有出现,在汉代才开始出现。例如:

(17) 高祖时诸侯皆赋,得自除内史以下,汉独为置丞相,黄金印。
 (《史记·五宗世家》)[诸侯可以自己任命内史以下的官吏,汉只为其任命丞相]

“得[许可]”用于否定先于“得[许可]”用于肯定,可以断定:“得”表许可,肯定用法是由否定用法类推而来。这个推断可以从“好”、“能”的发展得到证实。说话人为委婉起见,不说不许可怎么样,而说不好怎么样、不能够怎么样;“好”、“能”由此可以发展出许可义。但是,“好”表许可,一直只能依附于反问或否定形式,而不能以肯定形式出现。同样,“能”表许可,迄今也只能以反问或否定形式出现(“你不能脚踏两只船”、“你怎么能脚踏两只船?”)(参看王伟,2003)。以上分析说明:

(18) M_1 [不可能] $>$ M_2 [不许可] $>$ “得[许可]”
 (类推) M_2 [许可]

第三,沈家煊(2005)说明:[不能实现]蕴涵[没实现],而“V不C”的发展是从表结果([没实现])发展为表不可能([不能实现]),即:

(19) M_2 [不能实现] $\supset$ M_1 [没实现] $<$ [V不C]

比如“幽鸟飞不远”(贾岛诗)是未飞远的意思,但是现代汉语的“飞不远”只表可能。以上提到的语义发展概括如下:

(20) M_2 [必要] $\supset$ M_1 [许可]。如“可”,英语的 must。

M_2 [不许可] $\supset$ M_1 [不必要]。如“不要”、“不须”、“不用”。

M_2 [不许可] $\supset$ M_1 [不可能]。如“不得”、“不好”、“不能”。

([许可]和[可能]互不蕴涵,“得[许可]”用于肯定是由否定用法类推而来)

M_2 [不能实现] $\supset$ M_1 [没实现]。如“V不C”。

以上的例子,都可以把 M_2 分解为 $M_1 + X$,其中 X 代表一个上下文成分,即:

(21) $M_2 = M_1 + X$

因为 $M_1 + X \supset M_1$ 也是成立的。 M_2 与 M_1 相比,是增加了 X 这个语用义成分。X 即是 Traugott 所强调的“主观性”,即说话人的观点、态度。比如:“可”由[许可]变为[必要]这个过程,可以认为是在[许可]义上增加了 X“说